

证券代码：834013

证券简称：利和兴

主办券商：华创证券

深圳市利和兴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深圳市利和兴股份有限公司，2017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获 2018 年 5 月 15 日召开的股东大会审议通过，现将权益分派事宜公告如下：

一、权益分派方案

本公司 2017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：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72,902,877 股为基数，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3 股，（其中以股票发行溢价所形成的资本公积金每 10 股转增 3 股，不需要纳税；以其他资本公积每 10 股转增 0 股，需要纳税）。

【注：个人股东、投资基金持股 1 个月（含 1 个月）以内，每 10 股补缴税款 0 元；持股 1 个月以上至 1 年（含 1 年）的，每 10 股补缴税款 0 元；持股超过 1 年的，不需补缴税款。】

权益分派前本公司总股本为 72,902,877 股，权益分派后总股本增至 94,773,740 股。

二、股权登记日与除权除息日

本次权益分派权益登记日为：2018 年 5 月 25 日，

除权除息日为：2018 年 5 月 28 日。

三、权益分派对象

本次分派对象为：截止 2018 年 5 月 25 日下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收市后，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中国结算北京分公司”）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。投资者 R 日（R 日为权益登记日）买入的证券，享有相关权益；对于投资者 R 日卖出的证券，不享有相关权益。

四、权益分派方法

1、本次所送（转）股于 2018 年 5 月 28 日直接记入股东证券账户。

五、本次所送（转）的无限售流通股的起始交易日为 2018 年 5 月 28 日。

六、股份变动情况表

	本次变动前		本次变动	本次变动后	
	数量（股）	比例（%）	送股或转增	数量（股）	比例（%）
限售流通股	22,841,481	31.33	6,852,444	29,693,925	31.33
无限售流通股	50,061,396	68.67	15,018,419	65,079,815	68.67
总股本	72,902,877	100.00	21,870,863	94,773,740	100.00

七、本次实施送（转）股后，按新股本 94,773,740 股摊薄计算，2017 年年度，每股净收益为 0.38 元。

八、联系方式：

地址：深圳市龙华新区清祥路宝能科技园 9 栋 C 座 17 楼

联系人：贺美华

电话：0755-28030088

传真：0755-23503325

深圳市利和兴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 年 5 月 21 日